**龙岗区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结算审核**

**服务项目内部招标公告**

各投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因业务需要，龙岗区教育局“龙岗区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项目”实行内部招标采购，现就本项目的有关采购招标事项进行公告。

请有意向的投标人，按照本项目的《采购需求书》（附件1）有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于2022年11月3日15:00前到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四楼（422会议室），递交投标文件和有关材料，并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附件：1.采购需求书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3.开标一览表

4.须回避的造价咨询公司名单

5.完成时间承诺函

龙岗区教育局

2022年10月31日

附件1：

**龙岗区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结算审核**

**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为保证高效、有序开展深圳市龙岗区27所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的项目结算审核工作，规范工作程序，拟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核工作。

二、预算控制金额及付款方式

1.服务费用控制价（包干价）：人民币24万元。

此费用包括开展业务所需的服务实施费、人员经费、资料费、差旅费、食宿费、税费等所有费用，投标人报价超预算控制金额作为无效应标处理；投标人在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其他费用。

2. 付款方式

按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需求

**1.具体审核范围**

对中兴小学等27所民办学校的厕所改造工程进行工程资料审核，实地现场复核后出具工程结算审核书。27所民办学校厕所升级改造工程申报造价总金额为5886.66万元。具体如下：

| 序号 | 学校名称 | 报送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1 | 中兴小学 | 140.9 |
| 2 | 平南学校 | 222.03 |
| 3 | 科城实验学校 | 533.34 |
| 4 | 华升学校 | 322.8 |
| 5 | 龙湖学校 | 106.02 |
| 6 | 华德学校 | 437.94 |
| 7 | 融美学校 | 366.99 |
| 8 | 龙鹏小学 | 99.08 |
| 9 | 惠民小学 | 116.33 |
| 10 | 嘉联学校 | 359.94 |
| 11 | 爱文学校 | 99.86 |
| 12 | 康艺学校 | 365.57 |
| 13 | 育英小学 | 184.3 |
| 14 | 智民实验学校 | 452.23 |
| 15 | 兴泰实验学校 | 422.12 |
| 16 | 南芳学校 | 91.52 |
| 17 | 良安田小学 | 63.39 |
| 18 | 才德小学 | 44.38 |
| 19 | 南芳塘坑学校 | 255.1 |
| 20 | 简壹学校 | 73.32 |
| 21 | 康乐小学 | 22.31 |
| 22 | 康乐学校 | 240.53 |
| 23 | 丰丽学校 | 360.33 |
| 24 | 联邦学校 | 56.08 |
| 25 | 名星学校 | 108.9 |
| 26 | 鹏达学校北校区 | 116.89 |
| 27 | 深圳市承翰学校 | 224.46 |
| 合计 | / | 5886.66 |

**2.具体审核内容**

（1）对中兴小学等27家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的相关工程资料进行审核。

（2）对中兴小学等27家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进行施工现场实地复核，出具27个工程的《工程造价结算审核书》（一式四份）。

**3.时间要求**

**★**本项目要求在**2022年12月9日前**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并达到验收要求。

（特别说明：带“**★**”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见附件5）

本次结算审核工作共有三个阶段：

**（1）材料审核阶段**：由中标供应商接收建设单位的工程项目相关资料，审核相关工程资料是否符合规范、是否完整。

**（2）现场勘察及复核阶段：**由中标供应商前往建设单位施工现场进行现场核查，确保施工项目真实，同时对于建设单位有异议的地方及时复核。

**（3）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编制：**中标供应商根据现场核查的情况编制结算审核报告。

本次审核采取分批审核的形式，由采购人决定审核的先后顺序。如遇疫情等特殊情况，经采购方同意可顺延完成时间。

**4.验收要求**

中标供应商出具每个项目的工程结算审核报告（一式四份，包含资料审核结果说明、编制说明、现场核查表、工程结算审核确认表等）。

**5.人员要求**

**★**中标单位应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安排**1名项目负责人**，负责与采购单位沟通、联系，对咨询成果文件进行质量把关；安排**不少于6人的造价咨询技术人员**（包含两名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的人员作为小组长）服务于本项目，其中所有人员均应是投标单位的自有员工。

（特别说明：带“**★**”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

**6.核查要求**

中标单位**必须到每一个建设工程现场核查**，根据国家、省、市相关工程规范，客观、真实、公正地审核每个工程项目的造价，出具工程结算现场核查记录表、审核对比表、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报告，中标单位须保障项目的效率和质量。

7.中标单位审核过程中如遇问题，应及时、主动与委托方沟通协调，并汇总情况提出建议。如发生违规违约的投诉，应配合委托方的调查和处理。

8.中标供应商审核结算造价与深圳市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比较，由于中标供应商工程量计算错误、定额套用错误、应采用信息价未采用的原因超过审定价的±5%，按超过部分造价的1%给予中标供应商罚款，按次累计计算；但本项累计罚款不超过咨询服务酬金的10%。

四、评标定标方法

通过内部招标（综合评分法），具体如下：

1.当符合性审核合格供应商达三家或三家以上时，由区教育局评标小组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一家预中标供应商，得分最高的为预中标供应商。

2.当符合性审核合格供应商少于三家时，该项目作流标处理。

3.综合评分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权重（%） |
| 1 | 价格部分 | | | 10 |
| 2 | 技术部分 | | | 50 |
|  | 行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 评分准则 |
| 1 | 对本项目服务内容的把握及理解 | 15 | 1. **评审内容**：   根据本项目服务需求， 投标人提供以下三项内容:1、 关键节点控制、 项目进度统筹； 2、重点难分析及自身优势；3、 质量保障方案。  **（二）评分依据：**  1、提供上述 3项完整内容的得 60% ；每缺一项扣 20% 。 2、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小组进行评价： （1）方案整体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评审为优加 40% ； （2） 方案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一定可操作，评审为良加30% ； （3）方案不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一般，评审中加 10% ； （4）方案不合理、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评审为差得 0。 |
| 2 |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15 | **（一）评审内容：**  承诺能够及时、完整移交相关的项目资料；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及完成后，按照采购人要求对相关资料进行再次修订和完善；服务期满后，持续解答采购人关于有关项目的疑问。  **（二）评审标准：**  1、提供上述完整内容的得 40% 。  2、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小组进行评价： 服务承诺科学、完善、可操作性强，评审为优加 60% ；服务承诺科学、完善、可操作性较强好，评审为良加40%；服务承诺科学、完善、可操作性一般，评审为中加 20%；服务承诺不具体、不对应、操作性较差，不清晰或未提供，评审为差得 0。 |
| 3 | 违约承诺 | 10 | **（一）评审内容**：  提交违约承诺函，内容包括规定的项目完成时间、项目人员到位、项目文档齐全、承担中标供应商的责任等4个方面的内容，未全部承诺的不得分。  **（二）评分依据：**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全及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
|  | 4 | 廉洁从业措施 | 10 | **（一）评审内容：**  根据本项目服务需求，投标人提供廉洁从业措施和相关机制。   1. **评分依据：**   1、提供上述完整内容的得 40% 。  2、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小组进行评价：（1）措施机制整体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评审为优加 60% ；（2）措施机制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一定可操作，评审为良加40%； （3）措施机制不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一般，评审为中加 20% ；（4）措施机制不合理、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评审为差得 0。 |
| 3 | 商务部分 | | | 40 |
|  | 序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15 | **（一）评审内容：**  近三年（自2020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类业绩，每个得20%，最高得100%。  **（二）评分依据：**  投标单位提供以下两项之一的证明资料即可得分（满足其一即可）：   1. 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页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2. 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页及一份发票扫描件，原件备查。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2 |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仅限1人） | 10 | **（一）评审内容：**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满足以下要求：  1、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同时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专业职称，且注册在投标单位的，得50%；  2、在2020年1 月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咨询成果文件上的时间为准），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完成过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类同类项目的工作，每提供一个项目经验得  25%，本小项累计最高得50%。；  **（二）评分依据：**  1.提供项目负责人近3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社保部门资料或网页资料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作为得分前提，原件备查；如开标日当月或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退休返聘人员不满足要求。**  2.提供相关注册证书/人员职称/资格证书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  3.提供合同（须明确负责人）、被服务单位出具的证明书等能证明其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完成过同类项目的证明文件作为得分前提，原件备查。  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3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主  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 10 | **（一）评审内容：**  要求项目团队成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具有6人或以上，低于6人不得分；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具有2人或以上，低于2人不得分，满足以上条件基础上按以下内容评审得分：  1、除必须提供的2名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外，每多提供1位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专业职称的得15%，最高得30%；  2、除必须提供的2名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外，每多提供1位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得15%，最高得30%；  3、必须提供的2名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中，每一个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获得相关资格证书后，参与工程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的经验年限在3年以下的得10%，在3年（含）至5年的得 15%，在5年（含）以上的得20%，本项最多得40%。  以上同一人如同时满足第一点和第二点要求，不可重复计分。  **（二）评分依据：**  1.提供项目团队成员近3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社保部门资料或网页资料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作为得分前提，原件备查；如开标日当月或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退休返聘人员不满足要求。**  2.提供相关人员职称/资格证书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  3.提供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获得相关资格证书后参与工程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的经验资料（如工程咨询项目的成果文件的关键页扫描件、单位开具的证明等）。  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 4 | 诚信 | 5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二）评分依据：  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小组提供相关信息。 |

五、供应商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签署《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即可）;

2.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5.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实行回避制度。不接受已对中兴小学等27所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进行了结算审核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的投标（详细名单见附件4）；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六、投标材料要求

**特别说明：**1.在采购公告中有“格式要求”的按要求编制；无“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拟；2.投标人除按照《评分细则表》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外，同时须提交以下材料，所提交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应标人身份证复印件（应标提交投标文件时现场提供）；
2.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法人证书证明文件复印件；

3.《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附件2）；

4.《开标一览表》（附件3）；

5.《完成时间承诺函》（附件5）；

6.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投标材料。

**七、具体工作流程**

1.2022年11月3日15：00前，应标公司到龙岗区教育局四楼422会议室提交投标文件（一式五份），逾期提交将不予受理。如因疫情形势变化或最新防控规定造成相关要求调整，以区教育局最新通知为准。

2.2022年11月3日15：00，区教育局评标小组在龙岗区教育局422会议室开标，投标人必须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特别提醒：由公司法人代表参加应标的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现场验原件），由公司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应标的须交身份证复印件（现场验原件）和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通过龙岗政府在线龙岗区教育局“阳光采购”栏目对采购结果进行公示，确定最终中标公司及中标价格。

**八、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采购人的权利和义务

1、采购人（负责部门-财审中心）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报告和档案资料等。

2、采购人（负责部门-财审中心）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适当调整委派人员。

3、采购人（负责部门-社管科）督促民办学校及时为中标供应商的工程造价审核工作提供其所要求的全部工程资料和其他有关资料，同时要求民办学校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督促民办学校为中标供应商委派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

4、如中标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允许对外泄露相关资料，造成不良影响；以及中标供应商因过失或失职造成结算审核成果文件错误给采购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采购方有权向中标供应商追索经济赔偿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二）中标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

1、中标供应商保证在开展造价审核业务时，应当严格遵守《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等有关文件规定和采购单位的内部规章制度，按照采购单位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实施造价审核。中标供应商对工程文件资料审核的结果及工程结算书的质量(准确性、合理性、合法性)负责。

2、中标供应商审核人员在审核工程项目时，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并保持严谨、稳健、负责的职业态度。在执行审核任务时，应真实反映审核过程、审核结果，客观评价审核事项，审核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及时向采购单位汇报；接受采购单位的业务监督。

3、中标供应商在审核期间，应严格实行回避制度。如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审核结果有严重错误或审核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如审核人员从事与审核身份不符的行为，如泄密、交易、越权等），采购单位有权中止对中标供应商的项目委托并追究相应责任。

4、该项目审核人员必须是中标供应商供职人员，中标供应商如实提供审核人员专业水平状况，并保证审核人员的工作水准，若审核人员无法胜任工作，须按采购方要求更换人员。中标单位须保障项目的效率和质量。

5、该项目审核人员应遵守审计署审计纪律“八不准”规定，遵守职业道德和需方规定的纪律；服务期间不得以采购方名义从事与工程造价审核工作无关的活动；在审核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回避制度；对审核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未经采购方或被审计单位书面同意，中标供应商及审核人员不得将被审计单位提供的资料对外泄露。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与后果，若因此给采购方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予以全部赔偿。

6、工程项目审核结束后，中标供应商要如数归还被审单位的工程资料，并及时整理相关档案资料。

7、中标供应商不得将此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方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8、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的工程造价管理法规及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合法的原则高质量地完成审核工作，维护各方合法权益。如因中标供应商过失或失职给采购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向采购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九.违约责任**

1、中标供应商未按约定履行相关义务的，采购单位有权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仍未履行或履行不符合要求的，采购单位有权解除协议。

2、中标供应商审计人员应严守职业道德，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等造成审核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一经发现，采购单位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承接本项目的资格，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责任。

**十、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龙岗区教育局谢老师

联系方式：0755-89551952

龙岗区教育局

2022年10月31日

附件2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固定格式）**

致：龙岗区教育局

我公司承诺：

1.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投标做到诚实，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我公司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力争优良。

8.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我公司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 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内容 | 投标价 | 备注 |
| 1 | 27所民办学校厕所改造工程结算审核 | 大写：  小写： |  |

注：1.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按服务总价报价，报价不得超过240,000元，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栏填写。

附件4：

须回避的造价咨询公司名单

| **序号** | **造价咨询公司名称** |
| --- | --- |
| 1 | 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2 | 广东确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3 | 广东天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4 | 广州新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 5 |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6 |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
| 7 | 深圳市诚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 8 | 深圳市合一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 9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10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11 | 中鸿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12 | 中泰天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附件5：

**完成时间承诺函**

致：龙岗区教育局

我公司承诺：

XXX

(格式自拟）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